

多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多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聘请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衡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公司 2024 年度年报审计机构。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审计委员会对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汇报如下：

一、2024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前身为始建于 1985 年的江苏会计师事务所，1999 年脱钩改制，2013 年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会计师事务所。天衡会计师事务所于 2013 年 9 月 28 日取得江苏省财政厅颁发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中国首批获得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和首批取得金融企业审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截至 2024 年末，天衡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 85 人，注册会计师 386 人，其中签署过证券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227 人。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业务收入 52,937.55 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46,009.42 万元，证券业务收入 15,518.61 万元。2023 年度为 95 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主要行业为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业，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医药制造业，通用设备制造业，审计收费总额 9,271.16 万元。

二、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2024 年 5 月 16 日召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本期审计费用为 95 万元（含税），其中财务审计费用 75 万元（含税），内控审计费用 20 万元（含税）。

三、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

根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公司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如下：

1、2024年4月22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充分了解和审查，认为其具有从事证券、期货业务相关审计资格，并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2024年度审计要求。审计委员会同意续聘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

2、2025年2月17日，审计委员会与公司管理层级天衡会计师事务所会计师召开2024年年报审计第一次沟通会，对年报审计工作进行初步安排，包括审计范围、时间安排、人员安排、影响审计业务的重要因素等。

3、2025年4月8日，天衡会计师事务所向公司审计委员会汇报了公司2024年度年审外勤阶段工作开展情况，并就关键审计事项：收入确认、商誉减值、资产减值等审计情况进行了沟通。

4、2025年4月20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度商誉减值测试报告的议案》、《关于202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关于续聘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等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四、总体评价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充分发挥专业委员会的作用，对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资质和执业能力等进行了审查，在年报审计期间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沟通，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及时、准确、客观、公正地出具审计报告，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天衡会计师事务所在公司年报审计过程中坚持

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按时完成了公司2024年年报审计相关工作，审计行为规范有序，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

多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 4 月 25 日